

#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96 名、注册会计师 2,498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021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3 名。

立信 2024 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5.16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7.65 亿元。

2024 年度立信为 693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8.54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93 家。

立信经过九十余年的长足发展，在业务规模、执业质量和社会形象方面都取得了国内领先的地位，拥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和专业的团队，满足公司对年度审计机构的要求。

####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2024 年 8 月 23 日，第十二届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

于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024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等服务，聘期一年，审计费用共计 50 万元（含税）。该议案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 二、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4 年年报工作安排，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制订并实施了合理的审计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执行了有效的质量管理措施，并就会计师事务所和审计项目团队人员构成、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关键审计事项和提请治理层注意的事项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经审计，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 （一）审计委员会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签字会计师的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4 年 8 月 23 日，第十二届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建议公司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具体承办公司审计业务,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 审计委员会在2024年年度审计期间与年审会计师的沟通

1、2024年年度审计第一次审计沟通会: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就公司基本情况、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安排包括审计工作范围、报告目标、时间、人员安排及所需沟通的时间点、公司需协调配合的工作等进行沟通、讨论。

2、2024年年度审计第二次审计沟通会: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就立信对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财务报表披露的看法、公司审计情况、立信关于对公司本年度财务报表的关键审计事项的看法、根据职业判断认为需要提请治理层注意的事项及其他信息进行沟通。

3、2024年年度审计第三次审计沟通会: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就公司财务情况、关键审计事项、审计报告出具情况等进行沟通。

通过以上沟通和交流,审计委员会较好地掌握了审计进度和审计情况,并对立信在2024年审计过程中表现出来的专业能力和执业质量表示认可。

## (三) 审计委员会对2024年年度报告的审议

2025年3月25日,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所含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进行审议。审计委员会经过对以上年度报告的审核,未发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质量存在问题,肯定立信的审计工作成果,并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

##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审慎审核《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所含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立信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实施审计工作,按计划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

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各项工作。公司审计委员会对 2024 年年审会计师的工作和执业质量等方面表示认可，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及相关人员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符合公司对年审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要求。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